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財團法人台灣發展研究院 函

第二層冰行

機關地址：407 台中市西屯區科園一路 8 號

機關傳真：04-2462-6007

聯絡人及電話：梅明麗 / 04-24626008

[545]南投縣埔里鎮大學路 1 號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04 日

發文字號：(105)台研扈字第 105130 號

速 別：速

密等及解密條件：普通

附 件：隨文

擬定辦：

一、來文上傳文件公告系統公告周知

二、有意申請者請逕洽主辦單位報名

三、文陳閱知存。

約用石字廷
助理員 105.11.10

助理研究員 李信

教授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楊武勳
國際事務處

主旨：檢送本院辦理「2017 冬季中華文化研習營遊學團」報名簡章，敬請
惠予公告並鼓勵同學報名參加。

說明：

- 一、為增進臺灣青年對兩岸科技文創、青年創業、育成輔導等大陸發展進程之認知，本院特舉辦「2017 冬季中華文化研習營遊學團」上海團及北京團共 2 團。
- 二、即日起至 105 年 12 月 20 日受理報名，預計每團招收 40 名學生。
- 三、報名諮詢請洽本院 柯香如/黃慧智 專案經理，電話：04-24626008，電子郵件 tdi.kwm8@gmail.com。相關資訊亦同步公佈於本活動臉書粉絲團：
財團法人臺灣發展研究院-中華文化研習營
(<https://goo.gl/n0ANrn>)。

正本：各大專院校

副本：

院 長

鹿企平

初

105 年 11 月 8 日暨收文總字第 1050015668 號



3844-5002

事國際及兩岸
務務處





財團法人臺灣發展研究院

「2017 冬季中華文化研習營-上海團」招生簡章

(2017/02/06 - 2017/02/14)

一、宗旨

為增進臺灣青年對科技文創、創新設計、育成輔導等在大陸發展進程的認知，以提升兩岸青年的學習與成長，特舉辦臺灣大專生—2017 冬季「中華文化研習營」研習活動。

二、目的

兩岸科技文創、創新設計、育成輔導等專題參訪、歷史古蹟探訪、兩岸青年交流。

三、資格

凡國內各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含碩、博士研究生，年齡 35 歲以下者，均可報名參加。

具

備以下任一條件者將優先錄取：

1. 修習文創課程或有創業經驗或興趣者。
2. 曾參與志工、社團或擔任領導幹部者。
3. 學業品德優異，曾獲獎勵者。

四、名額

上海團以 40 人一團，將依報名（已完成團費繳交）順序錄取，報名截止日期為 2016 年 12 月 20 日（星期二），名額有限，報名請早。本院保有名額篩選權利。

五、研習日期：

2017 年 02 月 06 日（星期一）至 2017 年 02 月 14 日（星期二）計 9 天 8 夜。

六、航班行程：

出發日期	航班號碼	起飛城市	抵達城市	起飛時間	抵達時間
2017/02/06 (一)	中國航空 CA196	桃園國際機場 TPE	浦東機場 PVG	15:00	17:00
返回日期	航班號碼	起飛城市	抵達城市	起飛時間	抵達時間
2017/02/14 (二)	中國航空 CA195	浦東機場 PVG	桃園國際機場 TPE	12:05	14:00

七、研習重點與特色（大陸接待單位，保留研習主題更動權）

（一）科技文創專題 （二）創新設計 （三）育成輔導

2/17

(四) 文化專題參訪

(五) 歷史古蹟探訪

(六) 兩岸青年交流



八、大陸接待單位

研習營抵達研習地點後，由主辦單位「海峽兩岸關係協會」指派接待學校，負責接待事務，以住宿招待所或酒店為原則（二人一間，男女分宿）。

九、研習費用

研習費用 NT 17,600 元，包含：

- (1) 桃園國際機場往返上海之國際機票、稅金(燃料稅、機場稅)
- (2) 保險(200 萬之旅平險、20 萬之醫療險)。
- (3) 住宿、交通、參訪費用。

※如有自由行程，團員需自付餐費與交通費(計程車費與地鐵費用)。

※迪士尼入園門票及其他相關費用均自理。

十、報名方式

(一) 至本院官網/粉絲團線上填寫或下載報名表並將其填妥。

(二) 將下載填妥之報名表與研習費用匯款憑證(請寫上學員姓名) E-mail 或傳真至本院。

(三) 完成上述三項之動作方完成報名手續，並排入錄取順序。

<u>E-mail</u>	tdi.kwm8@gmail.com	<u>傳真</u>	04-2462-6007
<u>銀行</u>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中臺中分行	<u>銀行代碼</u>	017
<u>戶名</u>	財團法人臺灣發展研究院	<u>帳號</u>	204-09-80678-1

十一、報名日期

即日起至額滿為止，因名額有限，將依報名(已完成團費繳交)順序錄取；為免向隅請早報名。報名截止後將舉行「行前說明會」，地點、日期另行通知。

十二、特別注意事項

1. 本項文化研習參訪活動，若需配合接待單位刪減日期時，本院得縮減研習營之活動日程；行程中如有自由活動期所需費用由團員自理。(研習費用將不予退費)
2. 報名參加本院文化研習活動，請全程參與。住宿採男女分宿，二人一間，敬請配合。
3. 請自行備妥個人慣用藥品及暈車(機)藥品。如有特殊疾病請先告知。但因氣候和醫療條件的因素、本院不建議有特殊疾病者參加；若隱匿病情，以致造成自身或意外事件者，須自行負責。本院保留篩選團員權利。
4. 因大陸飲食無法安排全素，造成不便請見諒。

3/17

5. 男性未服兵役者，於辦理護照後，請至戶籍所在地鄉鎮市公所兵役課辦理出國手續，或自行上網申請。

(<http://nep.immigration.gov.tw/GlobalQA/pages/tw/cp2.html>)

如需本院代辦者請於報名表中勾選代辦役男出境許可申請。

6. 本項文化研習營活動，若因不可抗力或不可歸責於本院之事由，致研習活動無法成行時，將依相關規定退還費用。
7. 本項文化研習營活動，若因個人因素而無法成行者，已繳納全額團費之學員，將依相關規定退還費用。
8. 本招生簡章報名相關事由，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進行本活動蒐集、處理、使用之目的，使用期間至蒐集目的消失為止。如您提供錯誤、不實、過時或不完整或誤導性的個人資料，您將損失相關權益，本院將無法為您提供特定目的範圍之相關服務。詳細法規請詳閱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
9. 若遇不可抗拒因素，臨時無法參加
- (1) 若在機票開票前取消，本院全額退費。
- (2) 若在機票開票後取消，依航空公司及旅行社扣除手續費用，於約3個月後退費。
10. 本活動若該團人數不足，本院有取消該團之權利。
11. 本院保有對本次活動各項內容作必要之修改，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或修正，並對活動內容、行程及名額錄取保有修改、解釋、決定之權利。

十三、證件申辦注意事項

同學可自行辦理護照與台胞證，本院亦提供代辦證件費用服務，代辦旅行社：雄獅旅行社 中科門市。

(一) 已有『護照』，需**新辦台胞證**者需繳：

1. 護照正本（有效期需滿6個月以上，以出發日計）
2. 身份證影本乙份
3. 彩色2吋照片（最近6個月內之照片）一張
4. 需10個工作天
5. 費用：NT\$1700

(二) 已有『台胞證』，需**新辦護照**者需繳：

1. 身份證正本
2. 中華民國普通護照申請書（可至本院臉書粉絲團下載）
3. 彩色2吋照片2張（大頭照要交辦理護照用的（頭比較大的），六個月內拍攝之兩吋光面、白色背景、脫帽、五官清晰半身彩色照片，人像自下顎至頭頂長度須超

4/17

過 3.2 公分，不得使用戴墨鏡，粗框眼鏡，不可戴瞳孔放大片，不可露齒照片及合成照片)

4. 未滿 18 歲者，另需附上父母任一人（監護人）之身份證正本

5. 需 10 個工作天

6. 費用： 男：NT\$1200（未服役）

NT\$1600（已服役）

女：NT\$1600



(三) 需新辦『護照及台胞證』者需繳：

1. 身份證正本

2. 中華民國普通護照申請書（可至本院臉書粉絲團下載）

3. 彩色 2 吋照片 3 張（大頭照要交辦理護照用的（頭比較大的），六個月內拍攝之兩吋光面、白色背景、脫帽、五官清晰半身彩色照片，人像自下顎至頭頂長度須超過 3.2 公分，不得使用戴墨鏡，粗框眼鏡，不可戴瞳孔放大片，不可露齒照片及合成照片）

4. 首次申辦護照者，請先至戶籍所在地戶政事務所辦理人別確認。請參考網址：

<http://www.boca.gov.tw/passport/Notes.html>

5. 未滿 18 歲者，另需附上父母任一人（監護人）之身份證正本。

7. 費用： 男：NT\$1200（護照-未服役）+ NT\$1700 台胞證= NT\$2900

NT\$1600（護照-已服役）+ NT\$1700 台胞證= NT\$3300

女：NT\$1600（護照）+ NT\$1700 台胞證= NT\$3300

★ 其他注意事項：（上列手續工作天不含節假日）

1. 若台胞證與護照同時辦理時，需於護照辦妥後才能續辦台胞證，共需 3 個星期的工作天，請同學儘早備妥。

2. 參加本活動的同學，請依自己所需申辦的資料（掛號郵寄）及費用（電匯），於 12 月 20 日（星期二）之前交至本院。

名

3. 寄送證件資料至本院，務必用掛號郵寄，切勿用平信以免遺失。

4. 一切費用請以下方式擇一進行：

(1) 銀行匯款

(2) 親自至本院繳清

※注意：現金不得放入信封寄送，如被郵局沒收遺失、請自行負責！

6/17

「2017 冬季中華文化研習營-上海團」報名表

姓名		身分證字號		照片欄
護照英文名 (請正確填寫)		護照證號		
		臺胞證號		
性別		出生日期 (請寫西元)		
就讀學校		科系及年級		
護照辦理狀況	☐ 已有效護照； ☐ 需新辦或更新（ ☐ 本院代辦 ☐ 自行辦理） ※護照有效未滿6個月者，皆須辦理新護照。			
臺胞證辦理狀況	☐ 已有 ☐ 沒有（ ☐ 本院代辦 ☐ 自行辦理）			
在校期間曾參加 那些社團活動		餐飲需求	☐ 葷 ☐ 素	
個人學經歷、得 獎或創業經驗				
連絡電話	住宅（ ）	傳真（ ）	手機	
通訊住址	□□□-□□□(請務必填寫郵遞區號)			
E-mail				
Wechat	※社交軟體，類似 LINE，預防大陸封鎖，如無帳號，煩請申辦。			
家長(監護人)及 通訊住址	姓名及關係	住宅（ ）	手機	
	地址：			
曾參加過本院	☐ 北京團 ☐ 燕薊團 ☐ 上海團 ☐ 波蘭團 ☐ 以上皆無	是否代辦 役男出境許可	☐ 是 ☐ 否 (僅男性學員須勾選)	
是否患有需定期使用藥物之特殊疾病	☐ 否 ☐ 是，_____ (何種疾病)			
☐ 本人詳閱簡章及特別注意事項之文字並充分了解及同意所敘述之內容，願意遵守規定。 簽名：_____				

※您的個人資料僅供本次活動身份識別、活動聯繫及保險使用，本處不外洩，亦不會利用此資料與您洽談任何與本活動無關之事務。

主辦單位 財團法人臺灣發展研究院

聯絡人 柯香如

E-mail tdi.kwm8@gmail.com

地址

電話

傳真

⁴⁰⁷臺中市西屯區科園一路八號

04-2462-6008

04-2462-6007

2017 冬季中華文化研習營-上海團

研習營行程 (暫定)

日期	時間	活動內容	備註
第一天	13:00	桃園國際機場集合	住上海
	15:00	桃園國際機場出發	
	17:00	抵達上海浦東機場	
	20:00	入住旅館	
第二天	08:30	集合出發	住上海
	09:00	開營儀式	
	09:30	講座：《上海自貿區概況 1》	
	11:30	午餐	
	13:00	講座：《上海自貿區概況 2》	
	16:30	東方明珠、上海歷史博物館	
	18:00	晚餐	
第三天	08:30	集合出發	住上海
	09:00	講座：《話說江南》	
	11:30	午餐	
	13:00	講座：《上海一座國際化大都市的行程》	
	15:00	上海城市規劃館	
	17:00	南京路步行街、上海書城	
	18:30	晚餐	
第四天	09:00	出發前往迪士尼樂園/自由活動 (任選)	住上海
	12:00	午餐 (自理)	
	18:30	晚餐 (自理)	
第五天	08:30	出發前往蘇州	住蘇州
	10:00	蘇州工業園區、小鳥巢	
	11:30	午餐	
	13:00	蘇州園林網師園 (張大千故居)	
	15:00	虎丘塔	
	17:00	入住賓館、晚餐、評彈表演	
第六天	09:00	拙政園、蘇州博物館、平江路步行街	住杭州
	12:00	午餐	
	13:30	出發前往杭州	
	17:00	入住賓館	
	18:00	晚餐	
第七天	09:00	岳王廟	住上海
	10:30	西湖遊船	
	12:00	午餐	
	13:00	返回上海	

8/17

	17:00	入住賓館	
	18:00	晚餐	
第八天	09:00 12:00 14:00	參觀世博園區（上海世博會紀念展） 午餐 新天地 自由活動	住上海
第九天	10:00 12:05 14:00	抵達上海浦東機場 上海浦東機場出發 抵達桃園國際機場	

備註：1. 此為暫定行程，實際行程以接待單位公布為準。

2. 參觀遊覽項目及研習內容，時間先後順序以當地接待單位安排為準。

3. 於自由活動期間之花費，由團員自理。

4. 請同學務必攜帶學生證正本（各項參觀核對身份用），如因未帶學生證而產生之額外費用須由學員全額自付。

9/17



財團法人臺灣發展研究院

「2017 冬季中華文化研習營-北京團」招生簡章

(2017/01/15 - 2017/01/23)

一、宗旨

為增進臺灣青年對兩岸科技文創、創新設計、育成輔導等大陸發展進程之認知，以提升兩岸青年學習與成長，特舉辦臺灣高校學生－2017 冬季「中華文化研習營」研習活動。

二、目的

兩岸科技文創、創新設計、育成輔導等專題參訪、歷史古蹟探訪、兩岸青年交流。

三、資格

凡國內各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含碩、博士研究生，年齡 35 歲以下者，均可報名參加。

具備以下任一條件者將優先錄取：

1. 修習文創課程或有創業經驗或興趣者。
2. 曾參與志工、社團或擔任領導幹部者。
3. 學業品德優異，曾獲獎勵者。

四、名額

北京團以 40 人為一團，將依線上報名系統/傳真/電郵繳交報名表後，盡速繳費，本院以繳費先後次序為錄取標準，報名截止日期為 2016 年 12 月 20 日（星期二），名額有限，為免向隅，報名請早。本院保有名額篩選權利。

五、研習日期：

2017 年 01 月 15 日（星期日）至 2017 年 01 月 23 日（星期一）計 9 天 8 夜。

六、航班行程：

出發日期	航班號碼	起飛城市	抵達城市	起飛時間	抵達時間
2017/01/15 (日)	國泰航空 CX403	桃園國際 機場 TPE	香港赤鱗 角機場 HKG	09:10	11:10
	國泰航空 CX332	香港赤鱗 角機場 HKG	北京首都 機場 PEK	12:00	15:20
返回日期	航班號碼	起飛城市	抵達城市	起飛時間	抵達時間
2017/01/23 (一)	國泰航空 CX937	北京首都 機場	香港赤鱗 角機場	07:30	11:10

10/17

		PEK	HKG		
	國泰航空 CX406	香港赤鱗 角機場 HKG	桃園國際 機場 TPE	12:00	13:40

七、研習重點與特色（大陸接待單位，保留研習主題更動權）

- (一) 科技文創專題 (二) 創新設計 (三) 育成輔導
(四) 文化專題參訪 (五) 歷史古蹟探訪 (六) 兩岸青年交流

八、大陸接待單位

研習營抵達研習地點後，由主辦單位「海峽兩岸關係協會」指派接待學校，負責接待事務，以住宿招待所或酒店為原則（二人一間，男女分宿）。

九、研習費用

研習費用 NT 17,600 元，包含：

- (1) 桃園國際機場往返北京之國際機票、稅金(燃料稅、機場稅)
- (2) 保險 (200 萬之旅平險、20 萬之醫療險)。
- (3) 住宿、交通、參訪費用。

※如有自由行程，團員需自付餐費與交通費（計程車費與地鐵費用）。

十、報名方式

- (一) 至本院官網/粉絲團線上填寫或下載報名表並將其填妥。
- (二) 繳費完畢，將研習費用匯款憑證（請寫上學員姓名）E-mail 或傳真至本院。
- (三) 完成上述二項動作方完成報名手續，並以繳費先後次序為錄取優先標準。

<u>E-mail</u>	tdi.kwm8@gmail.com	<u>傳真</u>	04-2462-6007
<u>銀行</u>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中臺中分行	<u>銀行代碼</u>	017
<u>戶名</u>	財團法人臺灣發展研究院	<u>帳號</u>	204-09-80678-1

十一、報名日期

即日起至額滿為止。報名截止後將舉行「行前說明會」，地點、日期另行通知。

十二、特別注意事項

1. 本項文化研習參訪活動，若需配合主辦單位刪減日期時，本院得縮減研習營之活動日程；行程中如有自由活動期所需費用由團員自理。（研習費用將不予退費）

2. 報名參加本院文化研習活動，請全程參與。住宿採男女分宿，二人一間，敬請配合。
3. 請自行備妥個人慣用藥品及暈車（機）藥品。如有特殊疾病請先告知。但因氣候和醫療條件的因素、本院不建議有特殊疾病者參加；若隱匿病情，以致造成自身或意外事件者，須自行負責。本院保留篩選團員權利。
4. 因大陸飲食無法安排全素，造成不便請見諒。
5. 男性未服兵役者，於辦理護照後，請至戶籍所在地鄉鎮市公所兵役課辦理出國手續，
或 自 行 上 網 申 請。
(<http://ncp.immigration.gov.tw/GlobalQA/pages/tw/cp2.html>)如需本院代辦者請於報名表中勾選代辦役男出境許可申請。
6. 本項文化研習營活動，若因不可抗力或不可歸責於本院之事由，致研習活動無法成行時，將依相關規定退還費用
7. 本項文化研習營活動，若因個人因素而無法成行者，已繳納全額團費之學員，將依相關規定退還費用。
8. 本招生簡章報名相關事由，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進行本活動蒐集、處理、使用之目的，使用期間至蒐集目的消失為止。如您提供錯誤、不實、過時或不完整或誤導性的個人資料，您將損失相關權益，本院將無法為您提供特定目的範圍之相關服務。詳細法規請詳閱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
9. 若遇不可抗拒因素，臨時無法參加
 - (1) 若在機票開票前取消，本院全額退費。
 - (2) 若在機票開票後取消，依航空公司及旅行社扣除手續費用，於約3個月後退費。
10. 本活動若該團人數不足，本院有取消該團之權利。
11. 本院保有對本次活動各項內容作必要之修改，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或修正，並對活動內容、行程及名額錄取保有修改、解釋、決定之權利。

十三、證件申辦注意事項

同學可自行辦理護照與台胞證，本院亦提供代辦證件費用服務，代辦旅行社：雄獅旅行社 中科門市。

(一) 已有『護照』，需**新辦台胞證**者需繳：

1. 護照正本 (有效期需滿 6 個月以上，以出發日計)
2. 身份證影本乙份
3. 彩色 2 吋照片 (最近 6 個月內之照片) 一張
4. 需 10 個工作天
5. 費用：NT\$1700

(二) 已有『台胞證』，需**新辦護照**者需繳：

- 
1. 身份證正本
 2. 中華民國普通護照申請書（可至本院臉書粉絲團下載）
 3. 彩色 2 吋照片 2 張（大頭照要交辦理護照用的（頭比較大的），六個月內拍攝之兩吋光面、白色背景、脫帽、五官清晰半身彩色照片，人像自下顎至頭頂長度須超過 3.2 公分，不得使用戴墨鏡，粗框眼鏡，不可戴瞳孔放大片，不可露齒照片及合成照片）
 4. 未滿 18 歲者，另需附上父母任一人（監護人）之身份證正本
 5. 需 10 個工作天
 6. 費用：男：NT\$1200（未服役）
NT\$1600（已服役）
女：NT\$1600

(三) 需新辦『護照及台胞證』者需繳：

1. 身份證正本
2. 中華民國普通護照申請書（可至本院臉書粉絲團下載）
3. 彩色 2 吋照片 3 張（大頭照要交辦理護照用的（頭比較大的），六個月內拍攝之兩吋光面、白色背景、脫帽、五官清晰半身彩色照片，人像自下顎至頭頂長度須超過 3.2 公分，不得使用戴墨鏡，粗框眼鏡，不可戴瞳孔放大片，不可露齒照片及合成照片）
4. 首次申辦護照者，請先至戶籍所在地戶政事務所辦理人別確認。請參考網址：
<http://www.boca.gov.tw/passport/Notes.html>
5. 未滿 18 歲者，另需附上父母任一人（監護人）之身份證正本。
7. 費用：男：NT\$1200（護照－未服役）+ NT\$1700 台胞證= NT\$2900
NT\$1600（護照－已服役）+ NT\$1700 台胞證= NT\$3300
女：NT\$1600（護照）+ NT\$1700 台胞證= NT\$3300

★ 其他注意事項：（上列手續工作天不含節假日）

1. 若台胞證與護照同時辦理時，需於護照辦妥後才能續辦台胞證，共需 3 個星期的工作天，請同學儘早備妥。
2. 參加本活動的同學，請依自己所需申辦的資料（掛號郵寄）及費用（電匯），於 12 月 20 日（星期二）之前交至本院。
3. 寄送證件資料至本院，務必用掛號郵寄，切勿用平信以免遺失。
4. 一切費用請以下方式擇一進行：

(1) 銀行匯款

(2)親自至本院繳清

※注意：現金不得放入信封寄送，如被郵局沒收遺失、請自行負責！



「2017 冬季中華文化研習營—北京團」報名表

姓名	身分證字號		照片欄
護照英文名 (請正確填寫)	護照證號		
性別	臺胞證號		
就讀學校	出生日期 (請寫西元)		
護照辦理狀況	☐ 已有效護照； ☐ 需新辦或更新(☐ 本院代辦 ☐ 自行辦理) ※護照有效未滿6個月者，皆須辦理新護照。		
臺胞證辦理狀況	☐ 已有 ☐ 沒有(☐ 本院代辦 ☐ 自行辦理)		
在校期間曾參加那些社團活動	餐飲需求		☐ 葷 ☐ 素
個人學經歷、得獎或創業經驗			
連絡電話	住宅()	傳真()	手機
通訊住址	□□□-□□(請務必填寫郵遞區號)		
E-mail			
Wechat	※社交軟體，類似 LINE，預防大陸封鎖，如無帳號，煩請申辦。		
家長(監護人)及通訊住址	姓名及關係	住宅()	手機
	地址：		
曾參加過本院	☐ 北京團 ☐ 燕薊團 ☐ 上海團 ☐ 波蘭團 ☐ 以上皆無	是否代辦 役男出境許可	☐ 是 ☐ 否 (僅男性學員須勾選)
是否患有需定期使用藥物之特殊疾病	☐ 否 ☐ 是，_____ (何種疾病)		
☐ 本人詳閱簡章及特別注意事項之文字並充分了解及同意所敘述之內容，願意遵守規定。 簽名：_____			

※您的個人資料僅供本次活動身份識別、活動聯繫及保險使用，本處不外洩，亦不會利用此資料與您洽談任何與本活動無關之事務。

主辦單位 財團法人臺灣發展研究院

聯絡人 柯香如

E-mail tdi.kwm8@gmail.com

地址

電話

傳真

⁴⁰⁷臺中市西屯區科園一路八號

04-2462-6008

04-2462-6007



2017 冬季中華文化研習營-北京團

研習營行程（暫定）

天數	活動內容	備註
第一天	入住中華文化學院文華大廈或萃園大廈，校內晚餐或打包餐	住宿：中華文化學院
第二天	07：30 校內早餐 08：10 教學樓大廳集合，集體合影 08：30 開營儀式 09：30 海協會講座 12：00 校內午餐 14：00 發車參觀北京大學 17：00 參觀鳥巢水立方外景（不進場館） 18：00 老北京小吃	
第三天	07：30 校內早餐 09：00 《十年一劍飛天夢圓》太空人精神講座 12：00 校內午餐 13：00 發車參觀規劃館 17：00 晚餐：便宜坊品嚐北京烤鴨 19：00 遊覽王府井步行街、東華門夜市	
第四天	07：30 校內早餐 08：30 遊覽頤和園 12：00 烤肉季 14：00 發車參觀國博 18：00 校內晚餐	
第五天	07：30 校內早餐 09：00 講座：《京劇漫談》，穿插現場表演 12：00 校內午餐 13：00 發車參觀長城、冰燈 18：00 晚餐觀看龍慶峽冰燈後返校	

第六天	07:30 校內早餐 08:00 發車前往漁陽滑雪場 10:00 滑雪 12:00 滑雪場內午餐 13:30 滑雪 18:00 校內晚餐
第七天	07:30 校內早餐 09:00 講座：就業創業相關 12:00 校內午餐 13:30 發車遊覽故宮 18:00 校內晚餐
第八天	07:30 校內早餐 08:00 發車參觀西單圖書大廈 12:00 自行午餐 13:00 雅秀市場或新秀水市場購物 16:00 集合，準時發車返校 18:00 閉營儀式，歡送晚宴
第九天	07:30 校內早餐， 根據航班安排車輛出發至首都機場， 返回臺灣。

備註：1. 此為暫定行程，實際行程以接待單位公布為準。

2. 參觀遊覽項目及研習內容，時間先後順序以當地接待單位安排為準。

3. 於自由活動期間之花費，由團員自理。

4. 請同學務必攜帶學生證正本(各項參觀核對身份用)，如因未帶學生證而產生之額外費用須由學員全額自付。

12/17